**关于2022年度农民人均收入监测补助资金的公示**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部分2022年省对市县农业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和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》（苏财农〔2021〕104号、苏农计〔2021〕57号）要求，现对昆仑街道、竹箦镇、埭头镇农民人均收入监测资金补助进行公示。如有异议，请与溧阳市农业农村局社会事业促进科联系。

公示时间：2022年11月15日至2022年11月22日。

联系电话：0519-87269324。

溧阳市农业农村局社会事业促进科

2022年11月15日